

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项目中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8年12月27日，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招标人内蒙古引绰济辽供水有限责任公司签发的《中标通知书》，确定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人民币641,176,532.00元投标报价中标“引绰济辽工程输水工程管线段采购二标（PCCP管材）”。

公司已于2018年11月13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中标公示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—050）。

一、中标项目基本情况

- 1、项目名称：引绰济辽工程输水工程管线段采购二标（PCCP管材）
- 2、项目内容：DN2800管材，长度97.77KM，工作压力0.8-1.1MPa
- 3、中标金额：641,176,532.00元
- 4、计划工期：1,370日历天
- 5、工程质量：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

二、交易对方情况

- 1、本引绰济辽工程输水工程管线段采购二标（PCCP管材）已由项目审批/

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、自筹资金，招标人为内蒙古引绰济辽供水有限责任公司。

2、公司与业主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。

3、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未与业主方发生类似业务。

三、中标事项对公司业绩的影响

公司从资金、人员、技术等方面进行了充分的准备，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。中标金额人民币陆亿肆仟壹佰壹拾柒万陆仟伍佰叁拾贰元整（¥641,176,532.00元），约占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65.64%，本项目的履行预计对公司 2019 年至 2022 年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产生影响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该中标通知书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签发，中标通知书提示：公司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双方约定的地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，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“投标人须知”第 7.6 款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尚未与该项目招标单位正式签订合同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具体内容待签订合同后，另行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